

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

股东建议函

锦州永杉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（简称中证投服中心）是中国证监会直接管理的法定公益投保机构，职责包括“公益性持有证券等品种，以股东身份行权和维权”等。中证投服中心已持有你公司股票，依法享有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知情权、建议权、表决权等股东权利。中证投服中心关注到你公司在 2025 年度净利润由盈转亏的情况下，个别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却有所增加。由此，现依法行使股东建议权，具体如下。

根据你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,210.21 万元，归母净利润 2,542.16 万元，2025 年度净利润-35,552.15 万元，归母净利润-33,336.49 万元，出现由盈转亏的情形。在此背景下，你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杨峰的薪酬从 266.76 万元增加至 290.03 万元。你公司未披露在业绩由盈转亏的情况下，杨峰薪酬不降反升的具体原因，部分投资者对此提出质疑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相关上市公司监管规定，上市公司股东会享有决定董事报酬事项的法定职权，董事薪酬方案需经

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应依法履行薪酬审议与披露程序。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25）》第 57 条第 3 款、第 60 条第 3 款明确规定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，与公司经营业绩、个人业绩相匹配，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”“亏损上市公司应当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审议各环节特别说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变化是否符合业绩联动要求”。

为更好保障投资者知情权，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，建议你公司补充说明 2025 年度薪酬实际发放情况、2025 年度薪酬方案是否合理评估了你公司 2025 年经营业绩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是否匹配，并充分说明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的考核依据和标准。若 2025 年度薪酬尚未全部发放，建议你公司充分结合经营业绩情况考虑是否予以调整。

以上建议，请你公司于收到股东函件 10 个工作日内以公告形式披露并回复中证投服中心。

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

2026 年 6 月 22 日